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Minsheng Financial Hold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5)

###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二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所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東投票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確認及追認總金融服務協議	20,324,492,168 (100%)	0 (0%)
	(b) 批准、確認及追認經修訂年度上限	20,324,492,168 (100%)	0 (0%)
	(c) 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按其認為就進行上述決議案1(a)及1(b)或使之生效或與其有關之事項而言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採取任何行動及簽立其他有關文件	20,324,492,168 (100%)	0 (0%)

\*附註： 上述股份數目及投票百分比乃根據親身或由獲授權代表或委派受委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有股份之總數計算。

16,808,000,000票乃CMI Financial Holding Company Limited(「CMI Financial」)就CMI Financial所持股份投票。由於CMI Financial於上述決議案中擁有權益，故CMI Financial須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然而，由於與券商溝通出現問題，CMI Financial投票贊成決議案且無法及時撤回。因此，倘忽略CMI Financial所投票數，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之總票數應為3,516,492,168票。

由於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各項決議案(不論有否計入／剔除CMI Financial之票數)，上述所有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點票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8,928,719,250股。

誠如通函所披露，本公司控股股東CMI Financial(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合共16,808,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8.10%)之投票權)於上述決議案中擁有權益，故須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12,120,719,25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曾在通函中表明有意就上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懷珍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1)執行董事劉天凜先生、王旻先生、封曉瑛女士及趙宏波先生；(2)非執行董事李懷珍先生及倪新光先生；及(3)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宏先生、白泰德先生及呂巍先生。